



通知信函

各位非登記持有人^(附註1)：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1. 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特別大會將於 2021 年 5 月 13 日 (星期四) 下午 4 時 30 分假座香港九龍紅磡德豐街 20 號九龍海逸君綽酒店一樓舉行。

以網上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

如閣下為通過銀行、經紀、託管商、代理人或香港中央結算 (代理人) 有限公司 (統稱「中介公司」) 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股份的非登記持有人，除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外，閣下亦可選擇以網上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如閣下選擇以網上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將可透過網上直播觀看股東特別大會，就決議案作實時投票，並於網上向本公司提交問題。由 2021 年 5 月 13 日下午 4 時正開始，閣下可瀏覽 <https://web.lumiagm.com>，於登記時輸入由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提供予閣下的登入資料，以登入股東特別大會網上平台。

無論閣下選擇親身或以網上方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請聯絡代閣下持有股份的中介公司並提供所需資料，以便代為向香港中央結算 (代理人) 有限公司登記閣下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意願，以讓閣下能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

務請閣下注意，網上平台僅允許閣下就中介公司已委任閣下作為代表或公司代表的全數股份進行投票，而不可選擇僅就部分該等股份進行投票。

務請閣下妥善保管登入資料，切勿向任何其他人士透露。透過網上平台以閣下的登入資料提交投票，將為閣下作為中介公司代表或公司代表進行有效投票的最終證明。本公司及其代理商對未經授權使用登入資料而產生或導致的全部或任何損失或其他後果，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需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供的文件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ckah.com) 瀏覽。

1. (1) 關於按特定授權發行代價股份作為代價以收購目標控股公司之建議收購、滙豐代表本公司提出有條件現金要約以每股股份港幣 51.00 元回購最多 380,000,000 股股份、申請清洗豁免、以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之日期為 2021 年 4 月 27 日之通函及要約文件、(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3) 代表委任表格、以及 (4) 接納表格 (統稱「是次公司通訊」) 之發佈通知

本公司是次公司通訊 (英文及中文版) 已於本公司網站 www.ckah.com 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網站 www.hkexnews.hk 登載。請在本公司網站主頁按「投資者關係」一項或在香港交易所網站於「上市公司公告」項下搜尋，以瀏覽是次公司通訊。以上文件須使用 Adobe® Reader® 開啟。隨函附上是次公司通訊之印刷本 (如適用)。

如閣下欲要求索取是次公司通訊及本公司日後之公司通訊^(附註2)之印刷本，請填妥本函所附之申請表格，透過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17M 樓) 寄回本公司，閣下可使用隨附之郵寄標籤而毋須貼上郵票。如非在香港投寄，則請貼上適當的郵票。閣下亦可電郵至 ckah.ecom@computershare.com.hk 提出要求。申請表格亦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ckah.com (請在網站主頁按「投資者關係」一項，再在「股東資訊」項下選擇「非登記持有人適用之申請表格」) 或香港交易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內下載。

倘閣下對本函有任何疑問，請致電本公司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電話 (852) 2862 8558) 查詢。

長江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謹啟

2021 年 4 月 27 日

附註：

- 此為致本公司非登記持有人 (「非登記持有人」) 指該等持有本公司股份並存放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的人士或公司，透過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不時向本公司發出通知，表示欲收取公司通訊之函件。倘閣下已出售或轉讓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則毋須理會本函件及本函件所附之申請表格。
- 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a) 董事會報告、年度財務報表連同核數師報告及 (如適用) 財務摘要報告；(b) 中期報告及 (如適用) 中期摘要報告；(c) 會議通告；(d) 上市文件；(e) 通函；及 (f) 代表委任表格。

CKPH-27042021-1(0)